

2025 年度
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1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四部分 附件	16
第五部分 附表	7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3
二、收入决算表	73
三、支出决算表	7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7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7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制定工业产业发展规划，贯彻国家和上级政策法规，制定全市工业、信息化发展规划，引导产业合理布局。负责经济运行监测，分析态势，调控目标，确保煤炭、电力等重要物资供应。推动企业发展，包括技术改造、创新体系建设，培育大企业大集团，服务中小企业，为企业减负。管理产业园区建设，促进园区发展。推进节能与资源综合利用，推广新技术。统筹信息化工作，推动两化融合，管理信息基础设施，保障信息安全和无线电安全。开展对外交流合作，提升企业国际竞争力。同时，做好行业管理、数据统计及安全生产等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2 个。纳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攀枝花市经济研究与企业服务中心
- 2.攀枝花无线电监测站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316.75 万元。与上年度 3091.08 万元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25.67 万元，上升 7.3%。主要变动原因：一是 2025 年项目预算收入、支出增加 250.19 万元，二是 2025 年基本预算收入、支出减少 24.5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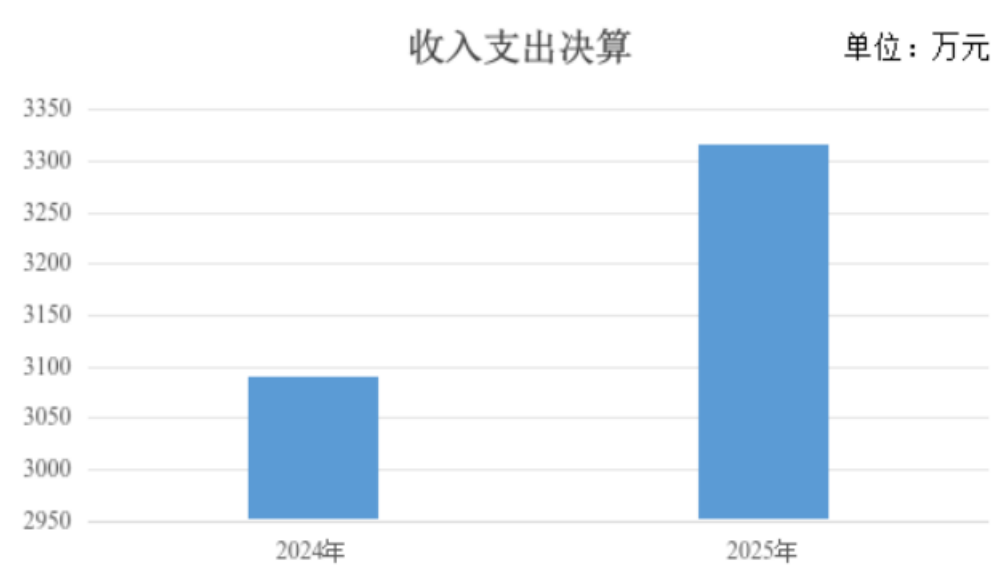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收入合计 2879.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00.96 万元，占 9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70 万元，占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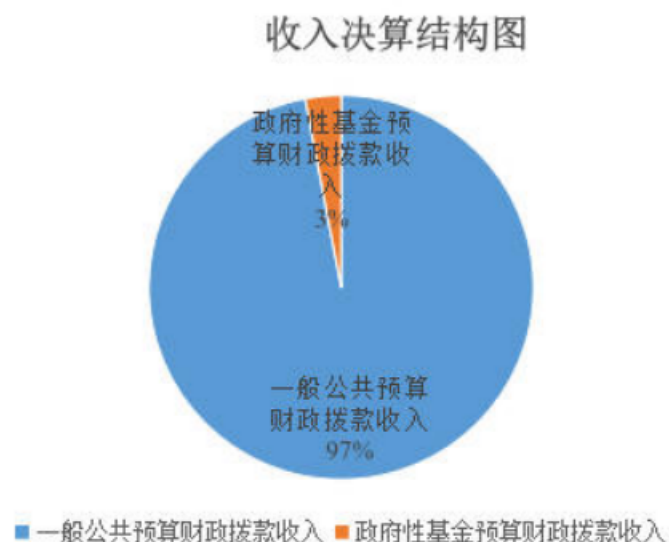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支出合计 2879.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42.19 万元，占 70.92%；项目支出 837.47 万元，占 29.0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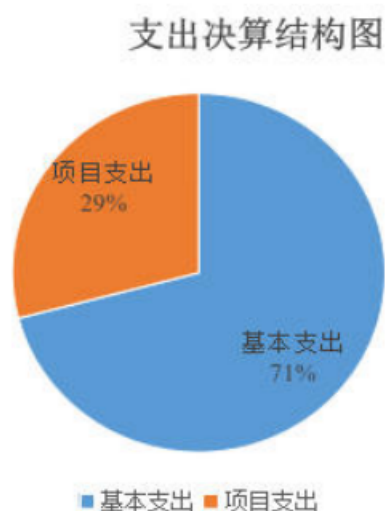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316.7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25.67 万元，增长 7.3%。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5 年项目预算收入、支出增加 250.19 万元，基本预算收入、支出减少 24.5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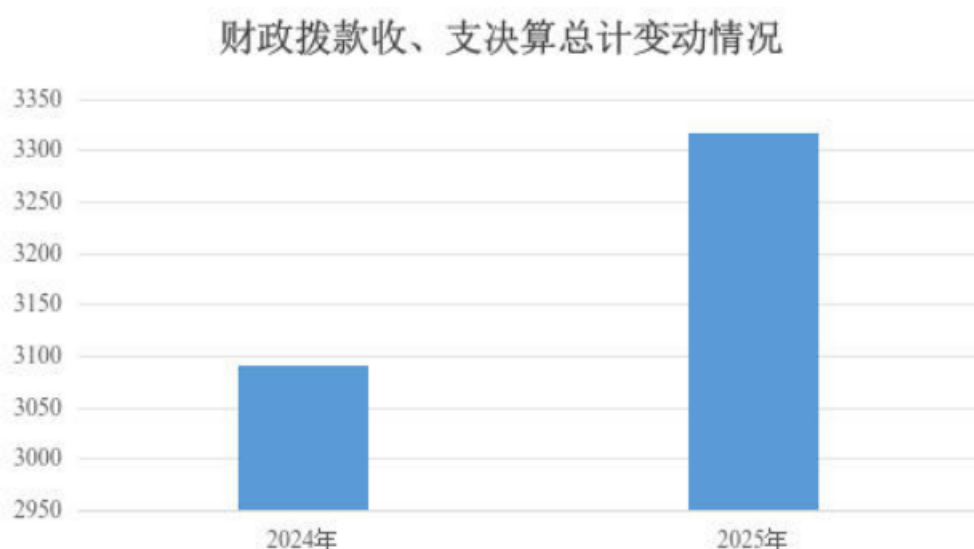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00.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27%。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8.97 万元，增长 9.7%。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5 年一般公共项目支出预算资金增加 273.49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资金减少 24.5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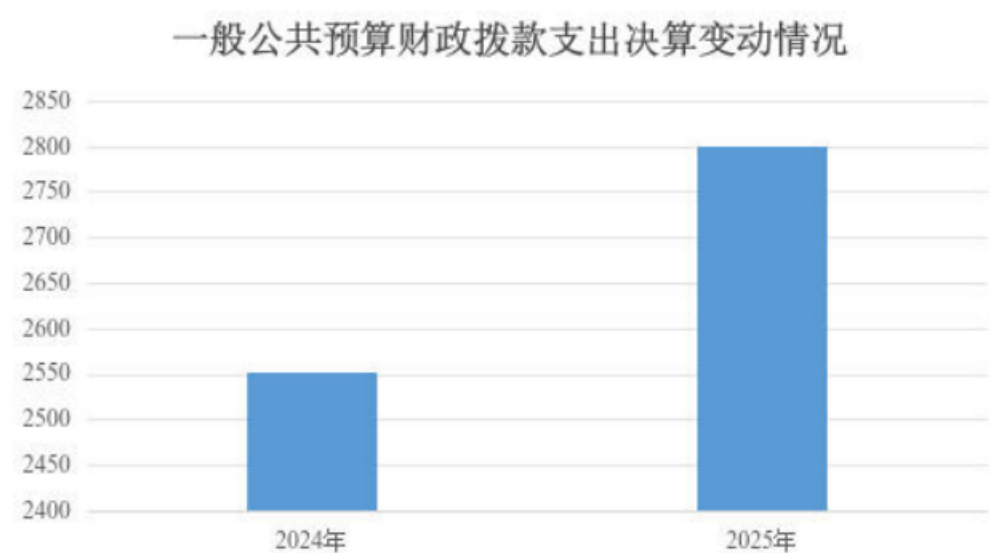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00.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05 万元，占 1.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6.68 万元，占 27.37%；卫生健康支出 71.96 万元，占 2.5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26.11 万元，占 65.20%；住房保障支出 99.16 万元，占 3.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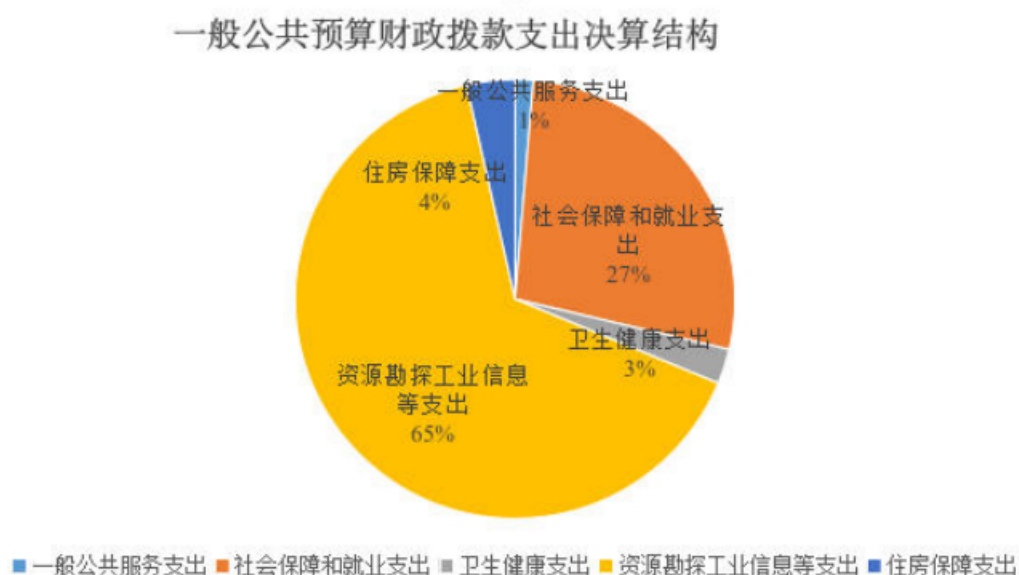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800.96，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支出决算为 34.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9.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365.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5.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0.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7.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17.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0.5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3.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7.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3.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877.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款）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项）：支出决算为 39.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23.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9.8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支出决算为 541.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99.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42.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43.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98.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11.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1.03 万元，下降 7.92%。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61 万元，占 71.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36 万元，占 28.07%。具体情况如下：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 公务接待费支出 ■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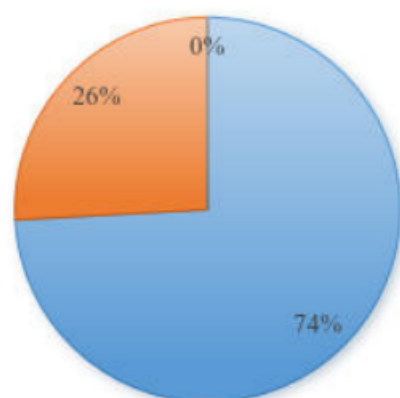


图 7：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减少 1.03 万元，下降 10.6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4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2 辆、载客汽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6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日常开展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森林防灭火安全检查，开展工业经济、产业园区、民营经济及信息产业相关活动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保险费等支

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3.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36 万元，主要用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执行公务、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用餐等。国内公务接待 20 批次，18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3.36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外地企业来攀调研、交流接待 4 次 0.76 万元；省厅来攀考察调研、督导检查接待 10 次约 0.71 万元；川内其他市州经信局来攀执行公务、考察调研、检查指导接待 5 次约 0.87 万元。1 次启动“百城千园行”战略合作协议签约仪式用餐费 1.02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7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73%。与上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3 万元，下降 22.84%。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5 年省级工业发展资金-乡村振兴 78.7 万元，较 2024 年市财政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信息安全服务采购项目支出 102 万元减少 23.3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上年

度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8.65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40.72 万元，下降 17.0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部分公用经费位未支付。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6.3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3.47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人农产品加工品牌推广服务采购项目 62.96 万元，农产品加工品牌推广服务采购项目（列车广告宣传服务）15.74 万元，氢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编制费用 19.80 万元，付“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活动采购项目款 71.30 万元，公务用车维修服务项目费、保险等 3.67 万元，公务用车油费 2.8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3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31%。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主要用于保障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开展日常各项工作用车及无

线电监管工作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组织对工业招商引资工作经费项目、省级工业发展资金项目、无线电监管项目、省级中小企业专项资金项目、氢能产业发展编制项目、省级技改工作经费项目等 8 个项目涉及金额 837.47 万元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对 8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8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工业招商引资工作经费项目、省级工业发展资金项目、无线电监管项目、省级中小企业专项资金项目、氢能产业发展编制项目、省级技改工作经费项目等 8 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8 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支出绩效指标均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出色的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绩效自评报告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务方面的支出。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指除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无线电监管、行业监管等以外的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

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1.内设科室情况。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内设 16 个科（室）：办公室（行政审批科）、政策法规与产业规划科、综合统计科、企业与非公经济科、综合监督管理科、材料工业科、经济运行科、市委军民融合办秘书科（园区科）、重大项目科、资源综合利用与化工科、新能源与新兴产业科、信息化科、区域经济协作科、信息产业与农产品加工科，机关党委、人事科（离退休人员管理科）。

2.下属单位情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2 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市经济研究与企业服务中心
2	攀枝花无线电监测站

（二）机构职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是全市经济运行综合协调部门和全市工业经济、民营经济及信息产业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工业产业、信息产业、无线电领域的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检查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工业化与城镇化联动，负责推进全市工业结构调整等。

（三）人员概况。截至 2025 年末，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及下属单位有机关行政编制 44 名，机关工勤人员编制 8 名、事业编制 19 名。截至 2025 年年末，我局共有在职职工 61 人，其中公务员 40 人，机关工人 4 人，事业编制人员 17 人。机关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117 人，享受遗属补助 1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入 2879.6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00.96 万元，占 97.2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78.7 万元，占 2.73%；事业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情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预算支出 2879.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42.19 万元，占 70.92%；项目支出 837.47 万元，占 29.08%，项目支出为：工业招商工作经费 34.14 万元，省级工业发展项目资金 113.72 万元，无线电监管项目 39.81 万元，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 10 万元，攀枝花氢能产业发展编制费 19.8 万元，省级中小企业专项资金 541.3 万元，省级工业发展资金乡村振兴项目 78.7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2025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437.09万元，该结转结余历史久远，成因复杂。主要是十几年前机构改革时原攀枝花市中小企业局、煤管局、能源支队、工业行业管理办公室结转至我局的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总体绩效”共计65分，含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情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自评得分62.5分。

1.履职效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总体履职效能较好，在提升产业发展能级上，通过系列政策引导与资源整合，推动了多个重点产业规模与质量双提升。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中，积极引入新技术、新模式，助力传统产业向高端化迈进。提升园区承载能力工作里，完善基础设施，优化园区布局。在企业精准服务上，深入企业调研，解决诸多实际难题。筑牢绿色安全底线时，强化监管，推动企业绿色生产，实现安全事故发生率显著下降，各项目标均取得良好的完成效果，有力推动经济与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履职效能15分，自评得分14.5分。

2.预算管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在预算管理上成果突出。预算编制时，根据当年各项业务需求，结合过往支出数据与发展规划，提升编制质量，使预算贴合实际工作。单位收入统筹到位，全面梳理收入来源，做到应收尽收，并按时缴入

市财政非税收入账户。支出执行进度把控良好，按计划有序推进，未出现拖延或突击花钱情况。预算年终结余合理，避免资金闲置浪费。同时，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削减不必要开支，把资金用在刀刃上，杜绝铺张浪费。预算管理 25 分，自评得分 24 分。

3.财务管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涵盖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等各个环节，严格规范资金运作流程，确保财务管理有章可循。财务岗位设置科学合理，人员职责明确，分工协作高效，有效避免了职责不清带来的管理漏洞。资金使用规范严格，每笔资金流向清晰，审批流程严谨，保证专款专用，杜绝资金挪用风险，切实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为部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务支撑。财务管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4.资产管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资产配置贴合人员变动与业务发展需求，既避免资源闲置，也未因不足而阻碍工作推进。资产利用率稳步提升，通过定期盘点、优化调配，办公设备、物资等得以充分运用，减少浪费。为部门高效运转及业务拓展筑牢根基，提升了部门预算总体绩效。资产管理 9 分，自评得分 8.5 分。

5.采购管理。在采购管理上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积极落实相关政策，部分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为其提供发展机遇，助力本地中小企业成长，促进市场活力与经济多元化。采购执行率表现优异，严格按照预算与采购计划推进，流程规范透明，精准把控时间节点，确保物资、服务及时到位，

满足各项工作开展需求，避免资金闲置与浪费，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业务顺利运转。采购管理 6 分，自评得分 5.5 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项目绩效”共计 35 分，包括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情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自评得分 32.5 分。

1.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常年项目总数 4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97.67 万元。具体项目明细如下：工业招商工作经费 34.14 万元，省级工业发展资金 113.72 万元，无线电监管项目 39.81 万元，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 10 万元。各项目均严格遵循既定流程，科学论证，保障决策科学合理；目标设置契合实际需求，明确且具可衡量性；项目入库规范，资料完备，流程高效。执行阶段，资金拨付与项目进度紧密协同，资金使用合规透明。各项目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全面完成，具体情况详见专项（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2.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阶段（含一次性）项目总数 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639.8 万元。具体项目明细如下：攀枝花氢能产业发展编制费 19.8 万元，省级中小企业专项资金 541.3 万元，省级工业发展资金乡村振兴项目 78.7 万元，各项目均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2025 年项目绩效目标整体完成较好，本单位及时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对预算执行及项目开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反思和调整，提高

预算执行的科学性和合理性。2025 年预算支出虽已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但公用经费存在资金执行率不高的情况，需进一步加强与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协同，加快公用经费资金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本单位支出绩效总体良好，各项目标达到了相应时期执行进度，并严格按预算实施，使财政收支预算执行都取得了良好的制度保障和实施效果。

（二）存在问题。因部分项目工作进度调整，导致部分项目资金执行率不高。

（三）改进建议。我局会在以后的工作中做到项目早规划，早组织实施，按进度正常推进，争取当年的专项经费当年实施完毕，当年完成支付。

附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879.66	2879.66	0
年度总体目标	2025 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以产业建圈强链为突破，以新型工业化为主导，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大抓产业、大抓工业”鲜明导向，深入实施工业强市战略，加快推进重点产业提质倍增、重大项目招引促建、产业园区提档升级、优质企业梯度培育，加快构建“2+3”现代工业体系。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聚焦产业建圈强链，全面推动链式集群发展。	一是围绕产业链、创新链、招商链“三链”融合，突出“链”上发力。二是牢固树立“大抓产业、大抓项目”的工作导向，强化项目“清单化”管理，加强重大项目攻坚克难。三是按照“一链一专班”的工作要求完善形成各重点产业链专项工作方案。四是按照“一链一政策支持”工作要求，制定完善专项支持政策。	
	聚焦创新驱动引领，加快关键核心技术突破。	一是立足国家战略需求，发挥创新平台协同攻关作用，在关键核心技术上取得成效。二是围绕世界级钒钛产业基地建设，持续推进钒钛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成果转化，充分释放钒钛资源价值。三是加强钛白粉酸性废水资源化技术研究与应用，推动全钒钛磁铁矿示范工程，加速项目验证实施，促进产业绿色化低碳化转型。	
	聚焦园区提档升级，优化提升产业承载能力。	一是完善园区“软硬”基础配套，加快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二是推进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等示范创建，提升园区绿色化发展水平。三是推进钒钛高新区“一区多园”协同发展，优化园区产业空间布局，促进产业集聚发展。四是谋划梳理 2025 年工业领域共富四张清单，加大清单任务推进力度。	
	聚焦企业纾困解难，健全重点企业服务机制。	一是开展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打好优质市场主体培育攻坚战。二是紧盯全市“30+60”户重点企业，建立“1+N”企业服务机制，构建“企业之家”企业服务平台，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高效优质服务。三是深入实施“一起益企”、中小企业服务月、“企业纾困解难大走访”等系列活动，全力帮助企业做大做强做优。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 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 单位	实际完成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构个数	=	3	个	3
			在职人数	≤	71	人	61
		质量指标	推动全市 工业经济 稳定向好 发展	定性	稳定向好发 展		稳定向好发展
		时效指标	1 年	=	1	年	1 年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	2100	万元	2042.19
			项目支出	≤	900	万元	837.4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工业经济 主要指标 运行稳定	定性	工业经济平 稳发展		工业经济发展势头 良好
		社会效益	社会稳定	定性	确保工业平 稳运行		统筹安全生产、要 素保障等各项工 作，保障社会稳定。
		生态效益	工业安全 生产	定性	安全环保		维护安全生产保护 生态环境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长期可持 续性	定性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业企业 满意度	≥	90	%	≥90%

附件 2

2025 年工业招商工作经费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按照市政府工作安排，根据管行业就要管招商工作要求以及全市对外开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产业招商工作任务分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要协调做好全市工业招商引资工作，组建专业的工业招商引资队伍，积极开展小分队赴外招商引资活动，组织行业内专家开展产业分析研究，做好行业内招商考察调研和接待等相关工作。

（二）支持方向。工业招商工作经费，根据上年度工作经费支出情况及本年度工作任务进行预算，本着节约原则以实际发生费用为准。主要用于招商活动组织与实施，宣传与推介的策划与制作，项目调研与对接服务，提升招商团队能力建设等方面。

（三）预算安排。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严格按照资金申报程序，事前与市财政局进行多次沟通，向市政府专项申请工作经费，市财政局对专项经费进行了核算，市领导对各相关专项工作经费进行了批复。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整体目标：完成市政府、市

对外开放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达的工业招商工作目标任务。具体目标：开展赴外招商引资活动20次以上，对接目标企业120家次，签约工业项目150个以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提升经费使用效率与招商工作实效，确保每一笔投入都能精准服务于工业项目引进、产业集群培育等核心目标。

（二）评价方法。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目的性与系统性相结合、全面性与精简性相结合、科学性与可操作性相结合、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三、绩效分析

（一）项目完成情况。

认真谋划储备产业项目，锚定钒钛钢铁新材料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绿色化工产业、光电信息产业、低空经济产业等重点招引方向，系统梳理分析我市区位、市场、项目承载及政策等方面的优势，对行业、企业进行“拉网式”摸排，全方位梳理企业投资和产业布局情况，研判分析企业投资趋势，建立企业客户清单，编制钒钛钢铁新材料产业等投资机遇清单3个，高质量策划并对外发布重点招商项目，为各产业招引“挂图作战”提供支撑。扎实开展工业招引活动，强化领导带头招商、高位促进，组织“走出去”“请进来”招商对接活动30余次。先后组织在宁波、金华举办“‘投资攀枝花、共富新未来’2025攀枝花市钒钛钢铁新材料产业合作恳谈会”“‘钒

联金攀、共创未来’攀枝花·金华钛金属产业合作恳谈会”。借势借力第20届西部博览会，在成都举办“投资四川·攀枝花钒钛钢铁新材料投资推介会暨供需合作大会”。同时，积极组织参加四川省新能源产业链招商引资暨供需合作推介会、2025中国产业转移发展对接活动（四川）、拜访对接60余家客商及嘉宾，积极推介攀枝花投资优势，涵养企业客商资源、开拓项目合作领域。

（二）项目效益情况。

赴外小分队招商活动36批次，新签约重点工业类项目162个，协议投资金额471.7亿元。提供更多就业岗位，持续引导攀枝花市工业经济创新发展、跨越发展。市领导、市级相关部门、各县（区）、各相关服务企业对工业招商工作给予好评，较为满意。

（三）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定，按要求执行了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相关规定。

2.项目监管情况。严格执行项目监管要求，在项目审批实施过程中积极邀请驻局纪检监察组指导开展工作，严格按照监管程序和要求组织开展相关工作。

四、评价结论

工业招商工作成效显著，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合法合规合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技改工作经费项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职能职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统筹全市企业技术创新与技改工作，制定技术改造中长期规划与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国家及省市重大技改项目，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建立项目库并开展申报审核，把好准入关，强化项目全过程监管与验收，确保建设实效，开展绩效评价，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财政资金引导效益，全方位推动企业技术创新与产业优化升级。

2. 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25〕73 号）文件精神，申报资金用于技改前期工作。

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重点支持智能化改造、绿色化转型及安全生产等符合产业政策的技改项目。申报条件包括项目手续完备、已入统计库、企业经营正常。支持方式主要采取事后奖补、融资贴息及专项补助，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技改资金分配遵循“公平公正、择优扶持、突出重点、兼顾均衡”原则。采用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方式，优先支持智能化、绿色化改造项目，确保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技术改造前期工作经费主要用于组织开展项目申报评审、专家现场核查与验收考评，实施项目监督检查、调度会议与业务培训，开展绩效目标设定、运行监控与自评工作。推动工业投资年均增长 $\geq 8\%$ ，技改投资同比增长 $\geq 8\%$ 。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支持重点技改项目超 15 个，带动企业投资超 5 亿元；项目完工率达 100%，验收合格率不低于 95%；推动企业新增产值 8 亿元，新增就业 200 人；实现年节能 3000 吨标煤；企业研发投入强度提升 5 个百分点；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以上，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放大作用。

3. 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经评价，2025 年技术改造前期工作经费申报目标与实际相符，无重大调整，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采取“单位自评+科室复核”方式组织实施。一是组织项目单位对照绩效目标开展自评填报，由业务科室审核数据真实性。二是聘请专家或第三方进行综合评价。采

用目标比较法与成本效益分析法，对资金使用、产出指标及实施效果进行量化打分，确保评价结果客观真实。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23〕156号）文件管理和使用好省级技术改造前期工作经费。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2025年下达技术改造前期工作经费35万元，为省级资金，经费主要用于项目评审、验收、监督检查、专家咨询及绩效管理等专项业务。支出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报销手续完备，审批流程规范，确保专款专用。

2.资金到位。2025年总到位资金35万元，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资金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支出手续完备，审批流程规范，会计核算真实准确，无截留、挪用现象，有效保障了项目顺利实施，并通过了专项审计。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项目实行“领导小组+业务科室+项目单位”三级管理架构。领导小组由市经信局局长牵头统筹决策，业务科室具体负责项目申报、评审、监管

与验收，项目单位按计划实施建设。确保项目推进规范有序，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二）项目管理情况。各项目实施单位管理规范，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重点落实了设备采购招投标制度，确保程序合规，强化合同管理，规范工程建设流程，严格执行项目公示制，保障过程透明。

（三）项目监管情况。监管程序涵盖事前申报审核、事中进度监控、事后验收复核。全年累计开展现场核查20余次，召开项目调度会10次，重点检查资金使用合规性及建设进度。通过全过程动态监管，及时纠偏问题项目，保障项目按计划推进。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全年工作组织有力，项目申报、评审、验收各环节衔接顺畅，各项监管措施落实到位，资金使用规范高效。通过经费保障，有力推动了全市技改项目有序实施，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得到有效提升，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充分发挥，2025年全市工业投资增长8.2%，全省排名第9位，2025年全市技改投资受企业资金压力大、企业投资意愿不强等因素影响，技改投资同比增长-10.3%。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费投入有效保障了全市技改项目全过程管理的专业化实施，项目申报、评审、验收及监管各个环节高效运转。

通过开展精准服务和绩效引导，有力激发了企业技改投资的积极性，推动设备向智能化、绿色化改造的进程，财政资金的引导放大作用得到充分发挥。监管措施落实到位确保了资金安全规范运行，经费的高效使用为技改产业升级和工业项目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高，整体效益良好。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资金使用规范，管理到位。全年足额保障了重大技术攻关项目评审与验收，有效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经费有力推动了产业技术规范应用与标准化工作，带动了工业技改投资稳步增长，财政资金引导放大作用明显，达到了年度预期绩效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由于财政决算、审批程序等原因，导致部分资金拨付不及时。；二是县区申报项目积极性有待提高。

（三）相关建议。

一是优化项目申报流程；二是加快资金拨付速率；三是加强县区申报意识。

附件 4

省级工业发展资金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省级工业发展资金用于统筹全市企业技术创新与技改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市重大技术攻关项目，推动企业创新能力建设。组织实施国家、省和市有关重大技术攻关项目；推动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行业技术规范、行业标准，指导企业标准化工作。

（二）资金支持方向。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2024年第三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24〕239号）下达钒钛产业对接大会资金40万元；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2025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25〕73号）下达氢能产业链博览会3.9万元；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级工业发展资金（制造强省试点专项）的通知》（川财建〔2022〕104号）下达安全态势感知项目24.82万元；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第四批省级工业发展资金（市场开拓资金）的通知》（攀财资建〔2025〕81号）下达2024年智能制造市州行活动经费10万元。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钒钛产业对接大会、氢能产业链博览会和智能制造市州行活动大会场地租赁、氛围营

造、资料印制、专家费、食宿费、租车费等费用支出。费用严格按照《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市级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攀办发〔2014〕13号）要求进行管理。攀枝花市信息安全态势感知项目资金按项目合同、实施进度与验收情况拨付，由市财政局、市经信局统筹监管，定期报送预算执行情况，确保规范使用、绩效达标。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相关项目经费在经济和信息化厅的指导下，本着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以实际发生的费用为准。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项目主要内容。大会以“共享钒钛资源，共筑产业生态”为主题，以“供需对接+交流发言+集中签约”形式举行，围绕“搭建平台、促进交流、加强合作、协同发展”，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延伸做强产业链，促进“政产学研金服用”融合发展，加快构建钒钛产业链供应链体系，保障钒钛战略性矿产资源生产供应，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通过主题报告、现场诊断交流、政策宣贯、案例分享等方式，围绕建圈强链行动，对攀枝花钒钛钢铁、清洁能源等特色产业、优质骨干企业智能制造开药方，凝聚发展共识，推动全市制造企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变革。

2. 项目具体绩效目标。钒钛产业对接大会邀请经济和信息化厅、成都理工大学、国家智能制造专家委专家、部分企业负责人等 100 余人参会。现场诊断企业 15 户以上，形

成解决方案 20 个以上。智能制造市州行活动邀请省直有关部门领导、承德市、成飞集团、昆明理工、中国涂料协会等钒钛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 300 余人参会。签约供需合作项目 9 个以上，合作金额 90 亿元以上；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9 个以上，总投资 190 亿元以上。信息安全态势感知项目在攀枝花市全市范围内不超过 15 户企业部署安全态势感知平台，总体完成 20 个算法单位、30 个前端感知点位的部署。中标单位按时完成项目建设，合同生效后，120 天内完成项目部署，提供为期一年的专业技术服务，包括前段部署、故障排除、平台运维等，提升服务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获得服务对象良好评价。

3. 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

二、评价实施

1.绩效评价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目的性与系统性相结合、全面性与精简性相结合、科学性与可操作性相结合、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2.评价方法。通过资料查询、质询、随机抽取并查看企业使用情况等方式开展评价。通过对大会举办的影响力以及制定的大会签约项目目标分析完成情况。

3.绩效自评工作过程。我局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和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项目初步验收会和项目验收会，通过成立验收小组对查看项目验收资料、登录操作平台、现场查

看项目现场，询问企业使用情况等，将绩效目标与实际完成情况进行对比，根据分析结果完成绩效自评。

三、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严格按照资金申报程序，举办大会事前与经济和信息化厅进行沟通对接，并邀请专业机构对经费的使用进行了审查，经济和信息化厅对大会经费使用进行了核算后，与财政厅联合下达了钒钛产业对接大会专项经费。安全态势感知平台技术服务项目经 2022 年第 35 次党组会审议同意实施，资金来源为省级工业发展资金。

（二）资金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2025 年省级工业发展项目资金共计 78.72 万元，其中：钒钛产业对接大会资金 40 万元；2024 年智能制造市州行活动经费 10 万元；氢能产业链博展会 3.9 万元；安全态势感知项目 24.82 万元。

2.资金到位。截至本次绩效评价时点，项目资金全部到位，到位金额 78.72 万元，到位率 100%。

3.资金使用。项目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无资金结余，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保障作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执行层面，严格资金使用、费用报销均履行多级审批，

确保合规性。账务处理方面，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组织架构。信息安全态势感知项目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建立了“采购人牵头、代理机构协助、中标单位落实、服务企业配合”的四级组织架构。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作为采购人，负责项目整体统筹、协调、监管及资金拨付等工作；鞍钢招标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项目采购磋商、中标通知下发等采购相关工作；成都星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中标单位，成立项目实施及运维团队，负责项目建设、前端点位部署、平台运维、算法优化、人员培训等具体工作；11家服务企业指定专人负责配合项目部署、运维及反馈相关需求，形成了分工明确、责任落实、协同高效的工作机制。

2. 实施流程。项目实施严格遵循“采购磋商—中标签约—建设部署—验收交付—运维服务—到期总结”的规范流程推进。第一步，采购磋商：2022年12月12日，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开展采购工作，邀请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参与磋商，规范完成采购流程；第二步，中标签约：2022年12月28日确定中标单位，2023年1月29日签订项目合同，明确项目内容、建设时限、服务标准、双方权利义务等；第三步，建设部署：2023年6月启动建设期，中标单位组织团队完成11家企业30个前端感知点位部

署、20个算法单位部署、平台部署及服务企业相关人员培训；第四步，验收交付：2023年9月1日，项目完成全部建设内容，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对项目建设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正式具备服务条件；第五步，运维服务：2023年9月15日进入服务期，中标单位提供7×24小时运维服务、算法月度优化迭代、故障4小时内响应处理等服务，定期报送服务报告；第六步，到期总结：服务期满后，中标单位梳理项目服务情况，提交服务总结报告，采购人组织开展项目整体评估，完成项目收尾工作。整个实施流程规范有序，各环节衔接顺畅，确保了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二）项目管理情况。

1.政府采购管理。项目采购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方式开展，采购流程规范、公开、透明，采购代理机构严格审核供应商资质，确保参与磋商的供应商符合采购要求；磋商过程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规范完成磋商、评审、定标等环节，及时公示相关采购信息，接受社会监督，无违规采购、暗箱操作等情况，确保了采购工作的规范性和严肃性。

2. 项目合同管理。项目签订的《安全态势感知平台技术服务》合同内容完整、规范，明确了项目建设内容、服务标准、建设时限、服务期限、资金支付、双方权利义务、违约责任等核心条款，为项目实施、资金使用、服务开展提供了明确依据。合同签订后，双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

义务，定期沟通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合同有效履行。

3. 建设及运维管理。中标单位建立了完善的项目建设及运维管理制度，明确建设标准、运维流程、服务规范及人员职责；建设期间，加强施工现场管理，严格把控前端设备部署、算法安装调试、平台搭建等环节的质量，确保建设内容符合项目要求；服务期间，建立运维台账、故障处理台账、算法运行台账，详细记录运维服务、故障处理、算法优化等相关情况，定期对前端设备、平台、算法进行巡检和维护，及时响应服务企业需求，确保项目服务持续、稳定推进。

4. 资料管理制度。各实施单位建立了完善的项目资料管理制度，对项目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合同、建设报告、运维记录、故障处理台账、算法运行报表、财务凭证、服务评价表等相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归档保存，确保项目资料完整、规范、可追溯，为项目绩效评价、后续核查等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撑。

（三）项目监管情况。严格执行项目监管要求，在项目审批实施过程中积极邀请驻局纪检监察组指导开展工作，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围绕项目采购、建设、运维等关键环节，强化管理，确保项目规范实施。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发布两张供需清单。合作金额约 500 亿元，包含供应端清单 72 项，需求端清单 65 项。签订 3 类合作协议。攀枝花市政府与经济和信息化厅签署《支持攀枝花发力发展钒钛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战略合作协议》，攀枝花市政府与省自然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举行项目签约仪式。开展 4 层宣传推介。通过成果展览展示、召开新闻发布会、媒体宣传与云平台推介等形式，组织“国、省、市”多级媒体进行宣传报道，线上、线下同时发力，多层次、多维度扩大宣传影响面。

2.通过聚焦攀枝花“2+3”现代工业体系，采用主题报告、现场诊断交流、政策宣贯、案例分享等方式，围绕建圈强链行动，对攀枝花钒钛钢铁、清洁能源等特色产业、优质骨干企业智能制造开药方，凝聚发展共识，有力推动了全市制造企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变革。

3.实际完成 11 家企业服务；计划部署 30 个前端感知点位、20 个算法单位，实际全部完成部署，与计划一致；计划部署 20 种算法、选用 6 种核心算法，实际完成 20 种算法部署，选用 6 种核心算法投入使用，数量指标全部达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效益。聚焦攀枝花钒钛产业安全生产需求，填补了钒钛领域安全态势感知场景应用的空白，一是增强了服务企业员工安全意识，特别是针对中夜班、节假日现场员工

违章侥幸心理，通过实时监控、违章识别、及时预警，有效规范了员工操作行为，减少了不安全行为发生；二是完善了企业安全管理体系，辅助传统安全管理手段，实现了对重大危险源和人的不安全行为的实时监督、实时取证，做到 24 小时不间断、360 度无死角安全监控，提升了企业安全生管理智能化、精细化水平；三是有效控制了安全隐患，通过算法实时识别安全帽未佩戴、人员入侵、睡岗等不安全行为，及时预警并处置，大幅度降低了人员违章数据，有效保障了企业人身安全、生产安全和设备安全，减少了安全事故发生的概率，维护了产业安全生产秩序；四是推动了钒钛产业安全转型升级，为攀枝花钒钛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安全保障，助力区域产业安全、稳定、有序发展。五是大会活动为 16 户企业现场“把脉问诊”，形成 30 余条解决方案，为各县（区）经信部门、50 余户企业“传经送宝”，“赋智”“赋能”全市重点产业建圈强链、智改数转、高质量发展。

2. 经济效益。一是助力企业减员增效，利用视频 AI 技术替代人工完成繁琐、重复的安全监控工作，减少了人工监控人员投入，降低了企业人力成本，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二是降低了企业安全事故损失，通过及时识别安全隐患、预警不安全行为，有效减少了安全事故发生的概率，避免了因安全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设备损坏、生产停滞等经济损失；三是提升了企业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安全稳定的生产环境为企业正常生产提供了保障，减少了因安全问题导致的生产

中断，间接提升了企业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增强了企业市场竞争力。大会现场签约四川省供需合作项目 9 个，覆盖了从资源端、初级产品端到深加工端、资源综合利用端的钒钛钢铁全产业链供应链，合作金额 91 亿元，签约攀枝花市招商引资项目 9 个（现场签约 6 个），总投资 197 亿元。

3.生态效益。本项目主要聚焦企业安全生产智能化监控，虽不直接产生生态环保效益，但通过规范企业生产操作行为、减少安全事故发生，避免了因安全事故（如设备泄漏、火灾等）可能引发的生态环境污染问题，间接保障了区域生态环境安全，为区域生态环境保护提供了间接支撑。

4.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对 11 家服务企业的满意度调查，服务对象对项目服务质量、运维响应效率、算法识别效果、平台运行稳定性等方面的满意度达到 95%以上，企业普遍认可项目实施效果，认为项目有效提升了企业安全管理水平，为企业安全生产提供了有力保障。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大会的成功举办，推动全市制造企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变革的办会预期目标，为稳步夯实数字底座、持续强化人才支撑、大力招引重大项目、加快推进智改数转，推动攀枝花制造业转型升级迈出坚实步伐。实现了“搭建平台、促进交流、加强合作、协同发展”的办会预期目标，对进一步深化钒钛产业链供应链交流合作、促进“政产学研金服用”融合，加

快构建钒钛产业链供应链体系，凝聚广泛力量推动我市钒钛产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信息安全态势感知项目立项科学、目标明确，契合攀枝花钒钛产业安全生产发展需求，填补了钒钛领域安全态势感知场景应用的空白；项目实施流程规范，采购、建设、运维等各环节管理严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要求；项目资金申报、批复、使用、管理规范，资金到位及时、使用率 100%，无违规使用资金情况；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要求；项目实施后取得了显著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保障作用和项目的实际价值。

（二）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相关建议。

暂无。

攀枝花无线电监管项目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攀枝花无线电监测站主要职能是进行电磁环境测试、分析，监测无线电台站；查找干扰源和未经批准使用的无线电台站；测定无线电设备的主要技术指标，主管部门是经济和信息化局全面监督管理该经费使用。

（二）项目资金支持方向。无线电监测、检测网络设施设备运行维护，车辆、房屋维护；设备设施维修；网络及专线电路租用；各类考试无线电监测保障、航空专用频段保护性监测保障、铁路专用频段监测保障、重要频段监测保障、重要区域监测保障、重大活动及重要时段监测保障、“黑广播”和“伪基站”查处等专项保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5 年无线电管理资金分配总体按照省拨经费细项安排，按照轻重缓急进行安排，局部调整履行报告程序。同时按照局内控制度管理，制定了资金使用控制额度、范围、审批程序，资金使用过程公开透明，力求合理合规。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整体绩效目标：完成 2025 年无线电设备设施运行维

护；完成考试保障任务；无线电频率国际和国内协调；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工作等任务。

2.具体绩效目标：对无线电基础设施和技术设施运行维护，以保障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转；对全市主要无线电信号进行监测分析，查处黑广播、伪基站、保障航空通信安全；保障重大活动无线电信号安全。

二、评价实施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组织实施由攀枝花无线电监测站根据实际需要提出工作方案，在局内按照审批流程办理相关监督管理，监测站办理经费使用支付流程。

（二）项目管理情况。

结合攀枝花无线电管理工作实际，提出经费项目，主要是用于运行维护、维修、车辆、专项工作经费等方面，省拨经费细化具体，经费使用在项目框架内实施。设备设施运行情况省站有相应监管，维护合同对内容、方式、实效、时效等作了明确规范，每月建立了考核工作制度。

（三）项目监管情况。

工作方案由攀枝花无线电监测站提出申请，按照内控制度要求，相关工作项目审批程序按照经费额度5万元以上由局党组审批，5万元以内由局分管领导审批。执行有关采购管理规定，按照程序报批，过程向局纪检监察报备，攀枝花无线电监测站具体落实办理。局办公室作为内控制度执行牵

头，对经费支付进行审核。

三、绩效分析

（一）项目完成情况。

按照我市无线电管理工作需要，无线电技术管理设备设施运行维护正常进行，维修及时完成，经费支付按照批复项目实施，经费控制进行参考和比较立足于实事求是，不无中生有，不脱离实际。

（二）项目效益情况。

我市无线电技术管理设备设施在我市无线电管理工作中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排查黑广播、伪基站，协助打击了网络诈骗犯罪行为，共同维护社会稳定；查处无线电干扰，维护保障重要无线网络，共同促进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维护保障铁路、航空、水上等重要无线电业务的安全生产；参与各类考试保障，防范、打击利用无线电手段作弊行为，保障考试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四、评价结论

项目实施根据工作需要展开，工作方案按照内控制度要求进行审核审批，方案实施公开透明，结果保证无线电监管工作需要。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均完成较好。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附件 6

省级工业发展资金—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主管部门职能职责。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统筹组织辖区农产品加工企业积极参加第四届成渝美食工业博览会参展工作，主要负责第四届食博会攀枝花展区的场地租赁、布展搭建、参展企业食宿、展品运输等后勤保障；组织农产品加工企业产品动车宣传，做好途径攀枝花，覆盖成渝地区的列车，为期6个月的广告宣传服务。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依据《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工业和信息化助推乡村振兴专项剩余资金使用方向的请示》（攀经信〔2024〕163号）《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2023年第一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相关工作的通知》（川经信财资〔2023〕95号）和《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23〕156号）等文件精神。

3.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经报市政府请示同意后，将预留83万元用于第四届食博会参展工作以及农产品加工产品动车宣传，按照政府采购招投标方式（中标价78.7万元），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展会场地租赁、展会设计、搭建的第三方机构服务费用及农产品加工产品动车宣传。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经费分配坚持“公平、效率、控制力”的原则，根据项目重要性、需求情况等因素进行分配，同时不改变主管部门对财政专项资金的分配权、管理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组织我市农产品加工企业参加第四届成渝美食工业博览会以及开展农产品加工品牌动车宣传工作，促成攀枝花食品加工业项目签约，推动企业达成产销合作，扩大产品宣传覆盖范围及品牌知名度。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指导、组织县（区）及12户农产品加工企业参展、布展，布展面积200平方米，展馆内设置“休闲食品”“健康养生”“预制菜”等展台，对我市参展的10大类超100种产品进行了展示,提高我市农产品加工企业的市场知晓度和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确定9家宣传企业参加农产品加工品牌动车宣传工作，动车宣传路线为攀枝花至重庆，途径西昌、成都等多地，为期6个月的广告宣传，并覆盖国庆节、春节两个人流量较多的节假日，扩大产品宣传覆盖范围及品牌知名度。

3. 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第四届食博会参展工作以及农产品加工产品动车宣传服务采购项目经费申报目标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预算项目绩效评估工作，通过与项目相关人员座谈或讨论、市场调研等方法了解项目情况，收集相关资料，综合分析相关情况，对项目的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以及筹资合规性实施评估。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关于做好2023年第一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相关工作的通知》（川经信财资〔2023〕95号）和《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23〕156号），明确工业和信息化助推乡村振兴资金450万元。2025年5月12日，经报市政府请示同意，将83万元结余资金用于保障第四届食博会参展工作以及农产品加工产品动车宣传。其中，第四届食博会主题馆建设、展位租赁、后勤保障及相关配套活动预算50万元（参照2024年第三届食博会经费标准），农产品品牌宣传预算33万元。按照政府采购招投标方式，最终确定78.7万元资金用于第四届食博会参展工作以及农产品加工产品动车宣传服务采购项目经费。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3年结余83万元乡村振兴资金，用于第四届食博会参展工作以及农产品加工产品动车宣传服务采购。

2. 资金到位。2025年总到位资金83万元。

3. 资金使用。第四届食博会参展工作以及农产品加工产品动车宣传服务采购项目预算83万元，中标价78.7万元，实际经费支出78.7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按工作安排，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信息产业与农产品加工科负责项目有关事务。前期按照政府采购招投标方式，确定了项目资金主要用途及负责项目的第三方机构。同时，按时组织企业完成参展、布展相关事宜，并做好后勤保障、场地处理、活动执行、品牌宣传等各项活动，并实现绩效预期目标。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支付。

（三）项目监管情况。严格执行项目监管要求，规范省级财政资金管理，做好项目前期手续协调办理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项目监管，严格把控参展食品质量安全，保障消费者“舌尖上的安全”。在展会期间，做好现场秩序维护，确保观众安全有序观展。对展区搭建、设备设施运行安全监管毫不松懈，要求搭建单位严格按标准施工，提前检测

特种设备，排除安全隐患。认真审核动车宣传企业及其产品内容，与市文旅局、市委宣传部等相关企业共同商议宣传图片、设计等元素，确保宣传信息的严谨性。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5年与四川金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省级工业发展资金-乡村振兴-农产品加工品牌推广服务采购项目合同。整体项目启动，资金已到位，支付合同金额的60%，即人民币¥472200.00元（大写：肆拾柒万贰仟贰佰元整）。在展会结束、拆展完成并完善资料报审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即人民币¥157400.00元（大写：壹拾伍万柒仟肆佰元整）。农产品列车广告宣传活动全部完成并提交结案报告报审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即人民币¥157400.00元（大写：壹拾伍万柒仟肆佰元整）。于2025年6月20日—22日，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有关县（区）以及四川中果酒业、滋味盐边等12户企业参展。攀枝花馆200平方米，紧临四川馆，与资阳、广元、阿坝一同搭建起“川味”美食的“主阵地”，对我市参展的10个大类、100余种美食产品进行了展示。于2025年9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组织9家食品加工企业产品参加动车宣传，宣传路线为攀枝花至重庆，途径西昌、成都等多地，宣传时间长达6个月，并覆盖国庆节、春节两个人流量较多的节假日，扩大产品宣传覆盖范围及品牌知名度。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第四届成渝美食工业博览会，组织我市12户农产品加工企业参展，签订订单量合计2万元，意向合作在谈企业30余户，预计后续产生效益100万元以上。9户食品加工企业产品参加动车宣传，开行27车次，客流发送量合计46196人次。拓展了市场与产品知名度，促进了我市农产品加工业经济发展。具有现实需求和经济、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均达预期目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5年项目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全面完成。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均完成较好。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氢能规划项目专项预算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按照部门职能职责分工安排，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作为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在氢能产业发展方面，负责牵头实施氢能产业示范城市建设，承担氢能产业示范城市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职责，负责全市氢能产业规划、项目谋划等相关工作，负责全市氢能产业项目建设日常调度、协调工作。推广氢燃料电池汽车应用和重点氢能项目实施，协调市氢能产业发展工作专班成员单位开展相关工作，负责全市工业副产氢的综合利用。负责全市氢能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制定、项目推进及资金管理等工作，统筹协调氢能产业发展相关事务。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市政府领导批示要求，为抢抓氢能产业发展机遇，精准把握产业发展方向和细分领域，加快氢能产业示范城市建设，经比选确定编制单位，委托开展《攀枝花市氢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6—2028年）》编制工作，并直接带

产业落地攀枝花市或协助攀枝花市成功招引行业龙头企业落地（落地项目实际投资不低于2000万元）。项目资金依据《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支持氢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氢能企业每引进1个固定资产投资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配套项目，按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额的2%给予该项目引进企业的一次性奖励）确定，明确了需要协助招引项目的投资额度。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项目资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执行，项目资金支持方式为政府购买服务，付款方式按照《保护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相关要求确定。采用合同制管理，按合同约定分阶段支付。验收、违约责任、知识产权归属按照项目实际与招标代理机构确定。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资金分配本着厉行节约、精打细算，从严从紧控制项目申报和预算安排，遵循“按合同约定、分阶段支付、绩效挂钩”的原则，结合规划编制进度、专家评审结果及产业落地情况等因素进行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通过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经比选委托专业机构编制

《攀枝花市氢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6—2028年）》，并直接带产业落地攀枝花市或协助攀枝花市成功招引行业龙头企业落地（落地项目实际投资不低于2000万元）。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2026年，编制完成《攀枝花市氢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6—2028年）》规划文本并通过专家评审及合法性审查。直接带产业落地攀枝花市或协助攀枝花市成功招引行业龙头企业落地（落地项目实际投资不低于2000万元），推动氢能产业高质量发展，助力“双碳”目标实现。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

申报内容与实际实施内容一致，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可行，具备可操作性和可考核性。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有关规定和工作安排，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项目合同签订生效后，编制单位启动《攀枝花市氢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7年）》编制，采购人通过组织专家评审规划文本，并根据产业落地攀枝花市或协助攀枝花市招引行业龙头企业的情况，按合同约定，分阶段支付资金。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申报，经市财政局批复同意纳入2025年市级财政预算，预算总额50万元，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资金。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项目总预算50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无自筹或其他渠道资金。

2. 资金到位。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资金已到位19.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

3. 资金使用。已支付19.8万元，为合同签订后的首付款（合同总额的40%），用于启动规划编制工作。资金支付符合合同约定，支付依据充分，支付程序合规，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财务管理严格执行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资金支付审批流程完整，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未发现违规使用资金情况。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项目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牵头，委托四川思渠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组织采购，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编制单位。项目负责人明确，实施流程清晰，合同签订后启动编制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采购程序合规，合同内容明确，管理规范。项目执行

过程中，按要求组织专家评审，确保规划文本质量。

（三）项目监管情况。项目主管部门通过合同管理、进度跟踪、专家评审等方式加强监管，确保项目实施与合同约定一致，质量可控。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启动《攀枝花市氢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6—2028年）》编制工作，并对初稿完成征求修改意见及意见建议反馈编制单位，正在进一步优化完善。已按照合同约定支付19.8万元，控制在预算内，未出现资金结余或闲置。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正在加快推进，暂未形成直接经济效益。《攀枝花市氢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6—2028年）》将指导全市氢能产业发展，助力产业结构升级和能源转型，为氢能产业提供发展路径，培育新经济增长点。暂未开展满意度调查，预计可达90%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截至目前，项目按计划推进，资金使用合规，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已支付资金19.8万元使用有效，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良好。对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自评得分为9.3分。

结合项目自身特点、评价重点及管理办法等要求，围绕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加强项目实施过程跟踪，确保后续资金支付与绩效挂钩,强化产业落地对接机制，提升招引实效。

省级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管理职能。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负责该项目申报、组织实施、考核验收、绩效评价等工作。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依据。

“一起益企”项目由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和省财政厅同意并切块下达 2024 年中小企业服务活动奖励项目资金 150 万元，用于政策宣贯、要素保障、企业提质增效、临退库风险企业专项服务等方面开展服务。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于 2024 年 7 月，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川办规〔2024〕3 号），提出“实施工业企业生产增长激励，对年生产规模 1 亿元以上，生产规模比上年同期增长 10%—20%、20% 以上的专精特新中小工业企业，省级财政分别给予 30 万元、50 万元激励”。2024 年 10 月，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落实省政府〈关于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若干政策措施〉工业领域有关政策的工作细则》的通知，对有关实施细则进行明确。

3. 资金管理情况。“一起益企”项目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通过公开招投标的形式政府采购服务，与四川中小企业信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服务合同，首付款 71.3 万元。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按照省厅下达资金文件要求对应开展资金拨付。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一起益企”项目通过公开招投标的形式采购服务合同。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按照省厅下达资金文件要求对应开展资金拨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重点聚焦攀枝花市中小企业实际需求，开展政策宣贯服务、市场开拓服务、企业提质增效服务、临退库风险企业服务、专精特新企业培育、企业数字化诊断、设备更新等服务活动。

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对年生产规模 1 亿元以上，生产规模比上年同期增长 10%—20%、20%以上的专精特新中小工业企业，省级财政分别给予 30 万元、50 万元激励。经梳理，攀枝花市 11 家企业获得激励资金 470 万元。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

“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通过推送政策、解读政策、重点企业匹配方式，进一步帮助企业全面、准确掌握政策、享受政策。推送政策信息不少于 120 条，发放《政策汇编》、《政策宣传手册》等书册 400 本以上，线上或线下开

展政策解读不少于 12 场，服务企业 2000 家次、形成《企业困难诉求表》、服务满意度均不低于 90%。通过人才培养、投融资服务、开拓市场服务，做好企业人才保障，引导企业扩大再生产持续加大项目投资，帮助企业扩大营销渠道。开展人才培养活动不少于 8 场，服务企业不少于 600 人，企业不少于 300 户。开展投融资对接活动不少于 4 场，通过专场融资对接活动，帮助企业融资不少于 2000 万元。开展市场开拓服务不少于 12 场，服务企业不少于 120 户，带领不少于 50 户次企业参加国内外专业博览会、展销会、入驻优质电商平台活动，帮助企业新增订单不少于 1500 万元。通过开展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数字化改造服务、大规模设备更新改造专项服务，切实提高我市企业市场竞争力，促进全市工业经济发展。建立大企业(≥ 5 户)、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0 户)、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 户)、创新型企业(≥ 40 户)、小升规企业梯度培育数据库(≥ 60 户)，开展专精特新企业梯度培育服务活动不低于 12 场、服务中小企业不低于 550 家、调研走访企业不低于 60 家，培育创新型企业不低于 20 家、专精特新企业不低于 10 家，服务满意度不低于 95%。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活动不少于 4 场，数字化改造诊断不低于 30 家次，形成不少于 30 个诊断报告。开展大规模设备更新改造专项服务不少于 4 场，服务企业数不低于 200 家。开展临退库企业专项帮扶行动，“一企一策”制定针对性服务举措，为企业解决实际问题，减少企业退库。开展临退库企

业专项帮扶行动服务活动不少于 2 场次，服务企业不少于 50 家。其中开展精准帮扶企业不少于 10 户，服务满意度不低于 90%。

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 470 万元工业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生产增长激励资金，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商市财政局，由市财政局将资金下达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然后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直接下达至 11 户企业账户，并将有关情况向各县（区）、国家钒钛高新区进行通达。

申报内容是否合理。

“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和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和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自评由项目实施单位自评与项目主管部门综合评价相结合。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2024 年 4 月 24 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向经济和信息化厅报送了《关于报送中小企业服务活动奖励项目的报告》，开展项目资金申报工作。2024 年 9 月 27 日，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24〕212

号)文件,下达我市 2024 年中小企业服务活动奖励项目资金 150 万元。2024 年 10 月 9 日,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下达《关于加强中小企业发展资金(服务活动奖励项目)管理使用的通知》,明确有关工作要求。

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2025 年 7 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向经济和信息化厅报送了《关于报送 2024 年度专精特新企业生产规模增长激励政策企业汇总表的报告》,报送了我市 11 家符合条件企业名单。

(二)资金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2024 年 11 月 19 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向市财政局报送了《关于追加政府采购预算的函》,明确了资金使用计划。2024 年 11 月比选采购招标代理机构。2025 年 1 月通过公开招投标形式招标实施单位。2025 年 2 月与实施单位签订服务合同。

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2025 年 7 月,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向经济和信息化厅报送了《关于报送 2024 年度专精特新企业生产规模增长激励政策企业汇总表的报告》,报送了我市 11 家符合条件企业名单。

2. 资金到位。“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2024 年 9 月 27 日,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川财建〔2024〕212 号)文件,下达我市 2024 年中小企业服务活动奖励项目资金 150

万元。2025 年 7 月，市财政给了资金使用计划。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2025 年 7 月 9 日，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一批省级财政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明确我市 11 家企业获得 470 万元资金支持。

3. 资金使用。“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2025 年 12 月，市财政完成对合同款首付款 71.3 万元的支付。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2025 年 8 月 28 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通过直达快享形式直接将资金拨付至 11 家企业。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组织申报，通过政府公开招投标形式招标实施单位实施具体服务，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按照服务合同开展服务工作并对服务内容进行考核评价，按照考核评价结果支付有关款项。市财政局负责资金审批并按进度拨付。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免审即享的形式组织申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按照省厅资金管理要求通过直达快享形式将资金拨付至企业。

（二）项目管理情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严格执行相关

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相关规定，及时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按照服务合同内容开展服务，所有程序都合法合规。市财政局资金拨付进度滞后。项目实施单位服务内容没有达到预期质效，没有完成合同约定进度内容。

（三）项目监管情况。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严格按照项目监管有关规定实施项目，多次督促财政部门按照合同进度进行支付，多次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强化工作和服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正在持续推进。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资金已按时拨付至 11 家企业，项目已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还没完成，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还没最终进行评价。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资金精准落地，有效助力企业创新发展与提质增效。经济效益上，推动企业研发投入增加、产能提升、营收与税收稳步增长，强化产业链配套能力。社会效益方面，带动就业岗位增加，赋能中小企业转型升级，彰显专精特新示范带动作用。生态效益显著，引导企业绿色生产、节能降碳，推进清洁生

产与低碳转型。服务对象满意度高，企业普遍认可资金拨付高效、政策获得感强，有力提振发展信心，自评成效良好。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实施以来，为我市广大中小企业提了诸多服务，基本达到预期效果，项目还在实施过程中，还没进行最终评价。

直达快享专精特新企业激励项目实施以来，为我市专精特新企业提供现实激励，促进我市专精特新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为经济稳定增长作出积极贡献。

（二）存在的问题。

“一起益企”中小微企业服务项目资金支付进度较为滞后，影响项目整体进度。

（三）相关建议。

一是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协调，及时按进度支付项目有关款项。二是与项目实施单位加强协调，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服务事项。

向上争取资金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职能职责。

一是研究政策投向，密切关注国家、省产业政策和资金安排动向，准确把握资金扶持重点与申报窗口期，为精准争取资金提供依据。二是谋划储备项目，对照资金投向，组织筛选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建立动态项目储备库。指导项目单位完善审批、土地、环评等前期手续，做深做实申报基础。三是跟踪落实监管。对已争取到的资金项目，加强全过程跟踪管理，督促项目按计划实施，确保资金规范使用，以项目建设的实际成效为后续争取工作奠定基础。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2025 年攀枝花市主要涉及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含技术改造先进试点县）、智改数转等资金。其中，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含技术改造先进试点县）资金为经济和信息化厅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决策部署，按照《四川省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川经信技改〔2024〕156 号）。智改数转资金为经济和信息化厅贯彻落实《四川省加快制造

业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2024—2027 年）》（川办发〔2024〕43 号）要求设立。

3. 依照四川省经信厅印发的《工业类专项资金项目严格实施全流程管理监督的暂行办法》（川经信财资〔2025〕187 号），明确了职责分工及审批流程。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加强和规范了工业类专项资金项目全流程管理监督。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向上争取资金分配遵循“合规导向、公平公正、突出重点”的原则。一是严格符合资金管理办法及政策支持方向，确保投向合规。二是结合项目紧迫性，优先支持前期工作扎实、具备实施条件、预期效益明显的项目。同时加强过程监管，确保资金精准使用与安全高效。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深入研究国家及省级产业政策与资金投向，精准筛选符合条件的企业。助力全市工业经济发展有明显成效，调动向上争取资金的积极性。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2025 年全年向上争取国家、省级专项资金 12000 万元以上。

3. 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

项目严格按申报方案实施，建设规模、标准与申报计划

相符。资金使用足额到位，专款专用。项目功能与预期目标相符。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严格遵循规范步骤组织实施。一是成立自评工作组，制定详实方案，明确评价指标与分工。二是通过核查项目台账、财务凭证及企业申报材料，结合实地调研，全面掌握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三是汇总分析形成自评报告，系统总结经验与不足。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严格履行规定程序。项目依据相关规划编制资金申请报告，经局领导审核后报送财政部门，对项目合规性、投资概算等进行复审。在实施过程中，若涉及建设内容调整及预算变更，均严格履行报批程序，由项目单位提出申请，按原渠道报原审批部门审核批准后执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资金计划严格遵循专款专用原则，确保财政资金精准合规使用。一是聘请专家为企业开展政策解读、项目策划、申报材料编制与评审辅导，二是组织项目初审、实地核查及推荐上报等相关工作支出，三是建立重点企业项目储备库，用于前期调研及可行性论证。

2. 资金到位。

2025 年争取资金专项工作经费实际到位 10 万元，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

2025 年争取资金专项工作经费实际支出 10 万元，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各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完善，执行严格规范。账务处理及时准确，会计核算符合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确保了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单独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组织架构：成立专项工作组，由分管局领导牵头统筹，产业科负责筛选与指导，财务科配合预算与监督，相关科室按职能分工协作。

实施流程：科室摸排企业需求并初审入库→委托专家评审论证完善项目→提请局党组审议通过→联合财政下达预算指标→全程跟踪监管资金使用并开展绩效评价。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一是健全管理制度，明确支持方向、申报条件、分配原则和监管要求，确保资金管理有章可循。二是规范资金拨付，严格实行集中支付，确保专款专用、及时到位。三是强化全程监管，定期调度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开展全过程绩

效评价。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项目监管，通过企业申报、科室初审、专家评审和党组审定程序择优筛选优质项目入库储备，并联合财政及时下达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确保专款专用，同时建立项目跟踪机制，定期调度进展并开展绩效评价。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积极向上争取国家、省级专项资金，围绕工业领域设备更新改造、“智改数转”、氢能产业培育发展等重点方向，为企业争取政策资金约 16304.03 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精准契合产业政策，资金使用合规高效，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撬动了企业技改投入，显著提升了经济与社会效益明显。绩效指标全面达成，综合评分为“90”。

（二）存在的问题。

经自评发现存在的几方面问题，一是部分企业对政策理解不深，申报材料质量参差不齐，反映出前期辅导精准度有待提升。二是项目储备库不够充实，导致个别资金下达后匹配效率不高。三是绩效指标量化难度大，部分效益指标难以精确衡量。

（三）相关建议。

针对存在问题，提出以下建议，一是强化政策宣导与申报培训。二是建立常态化项目储备机制，实行动态管理与提前培育。三是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引入第三方机构辅助评估，提升评价科学性。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